

债券代码：175907.SH

债券简称：21 首置 03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债券背景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城发”或“公司”）下属子公司首创置业有限公司（原名称：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置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簿记了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首置 03、债券代码：175907.SH，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24.3 亿元，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东城支行”）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项账户”）监管银行。

二、变更专项账户情况

2021 年 7 月 9 日，首创置业与公司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公司将以吸收合并的方式完成首创置业的私有化。吸收合并完成后，首创城发作为合并后存续方将承继和承接首创置业的所有资产、负债、权益、业务、人员、合约及其他权利义务。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主持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创置业有限公司债券承继事项的议案》，同意首创城发承继本期债券并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务主体。为进一步加强管理，经协商，公司决定将本期债券专项账户由首创置业名下变更至首创城发名下，新专项账户监管银行开立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属公司正常管理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变更专项账户后，公司将继续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合规运作、规范使用专项账户，按照本期债券原条款和约定条件履行相关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3 月 22 日

